

南昌市教育局

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2-2023学年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师师德考核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体局、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、湾里管理局教体办，各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：

为切实加强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师德师风建设管理，全面推进教师全员师德考核及考核结果网上登记工作，进一步强化师德考核情况的监控和师德考核结果的应用，现就做好2022-2023学年度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师师德考核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教师师德考核工作。教师师德考核是贯彻落实教育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意见》、《关于建立健全中小学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》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，各县区、各学校务必高度重视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确保每年一次的教师全员师德考核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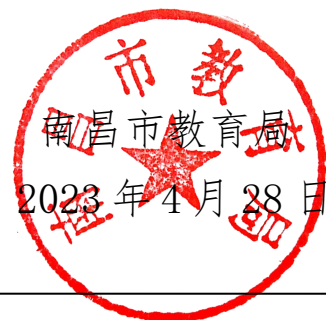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切实抓好教师全员师德考核。各中小学（幼儿园）要按照《南昌市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办法》规定的程序和要

求，结合实际，认真做好师德考核的组织与实施工作。特别是对经查实有严重违反师德情形的教师，要按照《关于印发〈南昌市教育局师德监管及“一票否决”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洪教宣字〔2021〕5号）要求，严格执行“一票否决”。

三、及时准确登记师德考核结果。为强化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的监控，省教育厅启用了全省统一的师德考核管理系统（<https://jsjy.jxedu.gov.cn/>）。教师师德考核结果将分学年登入考核管理系统。各中小学、幼儿园完成年度师德考核后，应按照《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全市中小学、幼儿园师德考核和师德建设工作监测结果网上登记的通知》（洪教宣字[2014]21号）要求，及时准确将本单位教师师德考核等级登入师德考核管理系统，提交市、县区审核确认。审核确认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县区中小学、幼儿园由县区教育部门审核，局属学校、事业办学校、市直民办学校由市教育局宣传教育科审核。2022—2023学年教师全员师德考核工作，各学校必须在2023年7月5日前完成，考核结果必须在7月15日前完成网上登入。

联系人：宣教科朱老师 联系电话：83986470

师德师风工作QQ群 576498363



南昌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3年4月28日印发